

上海利驰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命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钱慧萍因个人原因，自即日起辞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职务。

任命英英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被任命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董事会秘书英英女士，担任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英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杰盛电脑（上海）有限公司出纳、上海汇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兼行政、上海佳锋电脑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兼行政、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行政人事助理、上海浦软汇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人事经理，现任上海利驰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核查了新任董事会秘书英英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英英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三）任命的原因

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钱慧萍女士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其所担任的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董事会同意其辞职申请，钱慧萍已和公司做好相应的交接手续。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任命英英女士为公司新的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二、上述人员的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任命未对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人数产生影响。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钱慧萍辞职后，公司已立即任命新的董事会秘书，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钱慧萍已和新任董事会秘书英英做好相应的交接手续，新董秘为公司行政人事经理，有多年财务和行政工作经验，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不断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有利于公司运作。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利驰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

(三) 新任董事会秘书英英女士简历；

上海利驰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